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全体监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于2020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方式进行表决（其中监事李松岗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3、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李松岗先生召集和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违规的情形。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会计处理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事项。

《关于2020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医学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华大基因健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医学)投标项目需求，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为香港医学向荷兰卫生部竞标核酸检测项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3,600万欧元(按1欧元兑人民币8.2083元的汇率,换算为人民币2.955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订《担保函》，具体担保范围、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及其他条款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函为准。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医学提供履约担保事项是基于子公司开拓海外业务的实际需要，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拟提供担保的对象香港医学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医学提供履约担保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武汉生物科技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其申请授信融资的效率，与会监事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华大生物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生物科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数），担保期限将以公司、子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担保事项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审议本事项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2021年度相应担保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武汉生物科技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是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武汉生物科技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为境外控股公司获取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公司 BGI Genomics UK Co., Ltd（中文简称英国华大）、BGI Americas Corporation（中文简称美洲科技）拟分别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境外分行或离岸金融中心申请不超过 5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不超过 1,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贷款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由招商银行深圳分行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向招商银行境外分行或离岸中心出具融资性保函，为英国华大、美洲科技获取上述授信提供保证担保，与会监事同意公司对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因提供上述最高不超过 5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1,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总计 1,5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连带担保责任保证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反担保。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公司其获取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为境外控股公司获取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在2020年度已履行审议程序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05,246万元的基础上，与会监事同意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95,542万元，包括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租赁或出租房屋及设备以及关联人代收代付等。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是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事项依据市场价格和成本加成的市场原则协商定价，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与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

《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开展委托研发的关联交易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为持续提升自主可控产品技术先进性和核心竞争力，与会监事同意公司委托关联人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智造）、厦门市承谱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承谱）在项目总金额不超过1,350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开展定制研发业务。其中，委托关联人华大智造研发定制测序仪，委托研发经费不超过1,200万元；委托关联人厦门承谱研发定制质谱仪，委托研发经费不超过150万元人民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公平定价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与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

《关于与关联方开展委托研发的关联交易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捐赠防疫物资是助力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举措。与会监事同意向深圳市关爱行动公益基金会捐赠账面价值1,114万元的防疫物资，专项用于支持抗击新冠疫情。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管理，防范投资风险，健全和完善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机制，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与会监事同意公司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全球化业务拓展过程中的外汇市场风险，同时合理降低财务费用，与会监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或等值外币）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上述额度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助于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汇率波动的风险。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该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